

弃 标 函

乌海市水权与信息化中心：

我公司内蒙古倍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参与贵单位组织的乌海市水权与信息化中心大数据一体机询价公告，项目编号：WHZC-X-H-260013 招标活动，并有幸于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收到中标信息后，我公司安排厂家技术人员与贵公司技术人员进一步沟通后，发现所报产品的软件方面部分不能满足贵方的需求，为了不影响贵公司的项目进展，因此不得不在此正式向贵单位提出弃标申请，自愿放弃该项目的中标资格。

对于此次弃标给贵单位造成的困扰与损失，我方深感愧疚与歉意。我方全力配合贵单位后续的项目招标工作，如提供必要的说明材料、协助交接相关事宜等，以尽量降低对项目进度的影响。

再次为我方的决定给贵单位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感谢贵单位在此次招标过程中给予我方的信任与机会。期待未来仍有机会与贵单位开展友好合作。

特此函告，望贵单位予以理解并批复。

投标单位名称：内蒙古倍多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王艳红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4月3日